

檔 號：

保存年限：

## 交通部航港局 函

機關地址：10669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

1號

聯絡人：李清波

聯絡電話：89788047

傳真：27018463

電子信箱：cpli@motcmpb.gov.tw

受文者：本局中部航務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5月10日

發文字號：航船字第10617102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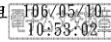
附件：原函影本2件(附件一 315260000M106171023300-1.PDF、附件二 315260000M106171023300-2.pdf)

主旨：重申為應金門縣政府有效管理新湖、羅厝、復國墩漁港及料羅、水頭、九宮商港區，公告暫停由外縣市過戶、設籍或汰建資格轉入案件，請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依金門縣政府103年8月25日府建漁字第1030069974號公告暨該縣港務處105年4月14日港航字第1050001984號函辦理(檢附原函影本)。

正本：本局各航務中心

副本：金門縣政府建設處、金門縣港務處、本局航安組



315260000M106171023300.DI

第1頁，共1頁  
線上簽核文件列印 - 第5頁/共5頁

本局中部航務中心



1063251620 106/5/10

發文方式：電子交換（第一類，不加密）

檔 號：

保存年限：

### 金門縣港務處 函

地址：89141金門縣金湖鎮料羅港2號

承辦人：翁嘉鴻

電話：082-332268#68031

傳真：082-334516

電子信箱：chia325@mail.kinmen.gov.tw

10669

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10樓

受文者：交通部航港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港航字第10500019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重申本縣料羅、水頭及九宮商港尚無碼頭空間供新進小船等種類有停泊位或靠泊之權利，惠請貴中心向小船所有人於申請註冊入籍前宣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處105年1月21日港航字第1050000463號函暨金門縣政府105年4月11日府建漁字第1050013273號函(諒達)辦理。
- 二、依據「商港法」第15條第2項規定：「商港經營事業機構、航港局或指定機關為維護港區秩序、疏導航運、便利作業，得對港區內小船艘數、停泊位置、行駛及作業，予以限制；必要時並得將小船移置他處停放。」；本處權管一港三港區現有營運碼頭環境小船泊靠空間尚不足，刻正進行碼頭設施規劃建置中，爰尚無供小船有停泊位或靠泊之權利，為利碼頭整體秩序有效管理，三港區持續暫停由外縣市過戶、設籍或汰建資格轉入小船長期靠泊本商港。
- 三、惠請貴局於小船註冊入籍發照時，協助向小船所有人加強宣導，俟本處權管三港區碼頭設施建置完善並評估檢討船席後，復另行函文開放受理小船等種類申請進入本縣泊靠商港。

正本：交通部航港局、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

副本：金門縣政府建設處、金門縣政府觀光處、本處港航課

# 處長張瑞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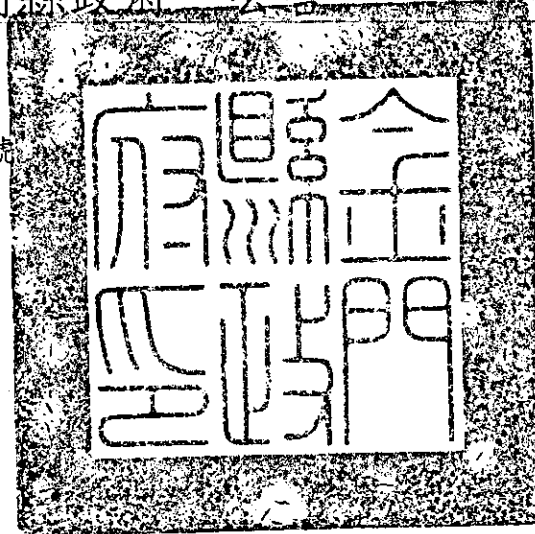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 金門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8月25日  
發文字號：府建漁字第1030069974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縣新湖、羅厝及復國墩漁港各類漁船(筏)最大設籍艘數並暫停受理由外縣市過戶、設籍或汰建資格轉入及寄港案件，並自103年9月1日起實施。

依據：漁業法第37條、漁港法第15條。

公告事項：

一、為維護新湖、羅厝及復國墩漁港航行安全及停泊秩序，公告該港各類漁船(筏)最大設籍艘數如下：

(一)新湖漁港：

- 1、漁筏(CTR及CTY)及舢舨(CTS及CTX)：26艘。
- 2、未滿10噸漁船(CT0- CT1)：15艘。
- 3、10噸以上未滿20噸漁船(CT2)：12艘。
- 4、20噸以上未滿50噸漁船(CT3)：6艘。
- 5、50噸以上未滿100噸漁船(CT4)：1艘。

(二)羅厝漁港：

- 1、漁筏(CTR及CTY)及舢舨(CTS及CTX)：70艘。
- 2、未滿10噸漁船(CT0- CT1)：5艘。

(三)復國墩漁港：

- 1、漁筏(CTR及CTY)及舢舨(CTS及CTX)：30艘。
- 2、未滿10噸漁船(CT0- CT1)：5艘。

- 二、為維護本縣水產資源之永續利用與維持所轄海域漁撈作業環境與秩序及所轄漁港停泊安全，自103年9月1日起暫停受理由外縣市過戶、設籍或汰建資格轉入案件，並於漁港相關設施改善完成後再予檢討開放事宜。
- 三、於103年9月1日前縣籍民眾已完成漁船(含汰建權)買賣或已申請建造新船准許有案者，請於103年9月1日起2週內以書面向本府建設處漁牧科申請列管入籍事宜。(連絡電話082-325099)

縣長李沃士

